

具备较好的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；

4.能熟练使用 Office、WPS、PPT 等办公软件；

5.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报名：

(1) 曾受过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；

(2) 涉嫌违法、违纪正在接受审查的。

文件名命名为“应聘岗位+姓名”。

试、面试满分各为 100 分，分别按 50%折合计入考试总成绩，考试总成绩按 100 分计算。

(五) 考核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

